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 
5號

承辦人：周信然

電話：(02)7736-5532

電 子 信 箱 ：  
gordonchou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一)字第1150007937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聘公告 附件一

主旨：函轉「比利時根特大學、荷蘭格羅寧根大學、愛沙尼亞塔爾圖大學2026-2027年臺灣研究計畫講座教授徵聘公告」，請協助周知並歡迎符合資格者報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教育組115年1月20日比教字第1150120004號函辦理。

二、依根特大學徵聘公告，本次徵選2名「臺灣講座教授」，任期各為4個月，分別於2026-2027學年度第1學期赴比利時根特大學及2026-2027學年度第2學期赴荷蘭格羅寧根大學任教與研究。

三、申請資格、資料、期限及聯絡方式：

(一)申請資格：

1、具博士學位(社會科學、政治學、歷史與文化等領域，特別著重政治、國際關係、法律、經濟、當代或思想史、地緣政治等)。

2、具備臺灣及東亞研究之專業背景與教學經驗。

3、英語聽說讀寫能力良好。

4、具備教授「歐盟與東亞關係」相關碩士課程之能力。

5、優先考慮在休假期間的副教授或教授級教師。

(二)申請資料：履歷表、申請動機信、所屬學院/學校核准之同意與推薦信，須由負責人簽署。

(三)申請期限：115年3月27日上午9:00(中歐時間 CET)。

(四)聯絡人：根特大學政策專員、東亞平臺協調人Inge Mangelschots，電話：+32 9 264 70 26，電郵：  
inge.mangelschots@ugent.be

裝

訂

線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中央研究院  
副本：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教育組